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2022年，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规定，忠诚、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按时出席本年度定期及临时董事会及其专业委员会会议、股东大会，认真审议董事会议案，客观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被保险人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2022年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14名¹，其中独立董事5名，均为金融、投资、审计、风控、法律、科技等领域的专业人士，具备履行职能必备的专业知识和能力。2022年，公司独立董事以多元的专业背景和丰富的从业经验，以及卓越的战略决策能力和开阔的国际视野，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支持。

公司独立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刘晓丹女士，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晨壹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晨壹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刘女士曾任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董事长，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sset 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证券代码：

¹ 2022年9月7日，梁红女士辞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以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及ESG委员会委员、科技创新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职务。

AMK) 董事长。此前, 刘女士曾任职于北京大学。刘女士亦曾担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四及第五届并购重组委员会委员。刘女士拥有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陈继忠先生, 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曾任国家计委人事司直属单位干部处处长, 国家开发银行人事局副局长、办公厅主任、西安分行行长、陕西分行行长、上海分行行长, 国家开发银行首席审计官。陈先生拥有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职称。

林婷懿女士, 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富邦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香港义务工作发展局董事及义务司库。林女士曾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顾问、合伙人。林女士拥有工商管理学士及会计理学硕士学位, 为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

胡家骝先生, 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信溢投资策划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 观韬律师事务所(香港)顾问, 骐利企业有限公司及芳芬有限公司董事, 香港赛马会董事局董事, 于联交所上市的恒基兆业地产有限公司(证券代码: 00012)独立非执行董事, 清华大学名誉校董,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中国委托公证人, 香港特别行政区律师纪律审裁团成员(执业律师),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之收购及合并委员会及收购上诉委员会委员,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及 GEM 上市复核委员会委员, 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前称财务汇报局)名誉顾问团及政策、注册及监督委员会(前称监督、政策及管治委员会)成员, 及获行政长官根据《金融机构(处置机制)条例》(第 628 章)委任之处置补偿审裁处委员团成员。胡先生曾任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公众股东权益小组委员, 香港财务汇报局调查委员会成员,

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主席（国际），亚司特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胡家骠律师事务所（始创合伙人），洛希尔父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及投资银行部大中华区联席主管，香港胡关李罗律师行合伙人，于上交所和联交所上市的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证券代码：601318，联交所证券代码：02318）独立非执行董事，于联交所上市的新鸿基地产发展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16）和恒基兆业发展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97）的非执行董事胡宝星爵士的替代董事。胡先生拥有硕士学位，并为香港、英格兰及威尔士和澳洲首都地域最高法院的合资格律师以及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持牌人。

姜旭平先生，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清华大学经管学院市场营销系教授，清华大学现代管理研究中心研究员，清华大学企业管理研究中心研究员。目前，姜先生还担任贵州盛华职业学院互联网营销与管理学院院长（志愿者）。姜先生曾任清华大学经管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姜先生拥有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教授职称。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1. 股东大会

2022年公司共召开1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 独立董事姓名 | 应参加次数 | 亲自出席次数 | 出席百分比 (%) | 缺席次数 |
|--------|-------|--------|-----------|------|
| 刘晓丹 | 1 | 1 | 100 | 0 |
| 陈继忠 | 1 | 1 | 100 | 0 |
| 林婷懿 | 1 | 1 | 100 | 0 |
| 胡家骠 | 1 | 1 | 100 | 0 |
| 姜旭平 | 1 | 1 | 100 | 0 |

2. 董事会

2022年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会议，独立董事均做到了亲自出席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 独立董事姓名 | 应参加次数 | 亲自出席次数 | 委托出席次数 | 缺席次数 | 备注 |
|--------|-------|--------|--------|------|----|
| 刘晓丹 | 7 | 7 | 0 | 0 | |
| 陈继忠 | 7 | 7 | 0 | 0 | |
| 林婷懿 | 7 | 7 | 0 | 0 | |
| 胡家骠 | 7 | 7 | 0 | 0 | |
| 姜旭平 | 7 | 7 | 0 | 0 | |

3. 专业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决策及 ESG 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科技创新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 5 个专业委员会。除战略与投资决策及 ESG 委员会的主任由董事长担任外，其他 4 个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

2022 年，战略与投资决策及 ESG 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召开 8 次会议；提名薪酬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科技创新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独立董事全部亲自出席。具体出席情况如下：

| 独立董事姓名 | 战略与投资决策及 ESG 委员会 (应出席次数/实际出席次数) | 审计委员会 (应出席次数/实际出席次数) | 提名薪酬委员会 (应出席次数/实际出席次数) |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应出席次数/实际出席次数) | 科技创新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应出席次数/实际出席次数) |
|--------|------------------------------------|-------------------------|---------------------------|----------------------------------|-----------------------------------|
| 刘晓丹 | 5/5 | / | 5/5 | / | / |
| 陈继忠 | / | / | 5/5 | 6/6 | / |
| 林婷懿 | / | 8/8 | / | 6/6 | / |
| 胡家骠 | / | 8/8 | / | 6/6 | / |

| | | | | | |
|-----|---|-----|-----|--|-----|
| 姜旭平 | / | 8/8 | 5/5 | | 3/3 |
|-----|---|-----|-----|--|-----|

（二）发表意见情况

2022年，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作为独立董事对公司2022年董事会审议的所有事项，经充分了解和讨论，在审慎考虑后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对董事会议案及相关事项提出异议。同时，全体独立董事利用必备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在2022年的董事会及专业委员会上，从自身专业特长和实践经验出发，对公司战略转型、科技赋能、公司治理、业务经营、财务管理、董事提名、高管选聘、内部控制、风险合规等多方面提出了多项建设性的意见与建议。在会议上，各位独立董事均以其独立客观的立场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与会议讨论，并就会议审议议案踊跃提出指导意见，发挥了实质性作用，不仅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决策过程中还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于独立董事提出的相关问题和意见、建议，公司管理层均能够给予及时回复和采纳，全体独立董事均未遇到无法发表意见的情况，也不存在对公司有关建议未被采纳的情况。

（三）年度报告工作参与情况

根据监管规定及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参与了公司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的相关工作，认真履行了2022年度报告的审核职责。具体包括：参加年报沟通会，审阅公司年报计划，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进程安排、审计情况及审计意见进行及时充分的沟通，督促审计进展，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有

力地推进了年报审计工作的依法合规开展。

（四）认真勤勉履行职责，多渠道充分了解公司经营状况

2022年，独立董事认真勤勉履行职责，主动从多渠道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情况：

1. 现场参加董事会和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会议，听取管理层汇报经营管理情况。2022年，独立董事坚持专注保险主业，把握高质量发展主线：坚持价值核心，做强做优国有企业；坚持客户导向，提升“太保服务”能级；坚持长期主义，打造穿越周期综合竞争力；坚持科技赋能，激发数据驱动发展新动力；坚持协同共生，深化融合发展模式；坚持底线思维，加强一体化风控体系建设。独立董事积极发挥战略决策作用和监督制衡作用，充分讨论公司经营业绩和重点关注事项，要求强化战略转型对经营管理的驱动牵引，加快业务发展的动能转换，通过产品创新提升服务能级。

2. 结合公司当前经营实际和未来谋划，独立董事认真听取集团公司及子公司的专题汇报。2022年，独立董事重点听取了产险承保盈利能力建设、新能源车保险业务发展策略、寿险“芯”基本法落地实施、深化“长航”转型举措、大健康战略工作推进情况、ESG三年规划编制以及转型2.0总结报告等内容，结合公司经营发展过程中的重要事项进行深入研讨，明确解决路径。独立董事对公司在体制机制改革、产品服务创新、应对监管新政、履行社会责任、服务国家战略方面的不断前行和积极实践表示了肯定。

3. 全体独立董事与董事长在杭州单独举行了其他董事及高管不参与的沟通会，就公司治理优化、职业经理人考核、产品服务

创新、健康养老布局、风险合规管理、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进行了深入沟通。

4. 研读公司发送的月度财务报表、月度董监事简报、审计月报、资本市场快报、内部报刊资料以及其他不定期提供的经营管理信息和资料等，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运作情况，并在认为有需要的情况下，就所关心的经营问题与管理层进行沟通。

5. 除此之外，部分独立董事还通过参加公司举行的咨询专家座谈会、审计年度工作会、科技创新项目调研等方式，加强对公司经营情况的了解和指导。

独立董事认为，与公司交流及时、沟通顺畅、渠道多样，能够充分了解公司经营状况。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独立董事在充分了解公司的基础上，勤勉尽责，客观审慎，对以下履职事项重点关注，对部分重点关注事项根据规定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2年，全体独立董事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了解公司的经营和运作情况，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对公司的重大会计估计变更、关联交易、利润分配、任免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绩效考核等事宜做出独立明确的判断，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2年，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募集资金使用与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全部用于充实公司资本金，以支持业务持续发展。

2022年，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情况。

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公司自 2022 年起聘任安永华明为公司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独立董事认为,聘任上述会计师事务所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工作的要求,聘任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2年,公司致力于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合理保证经营管理行为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可靠、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经营效率效果提高、发展战略实现等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对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实施了自我评估,并由会计师出具了审计报告。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科学、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的法人治理、业务运营、财务管理、重大事项决策等活动均严格按公司内部控制的各项规定进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2022年,董事会认真履行了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董事会运作高效规范,切实发挥了公司决策核心作用。公司董事会及专业委员会的召集、召开及决议等均符合法定程序,重大决策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及专业委员会切实有效运作。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完成了公司董事会确定的年度主要经营目标和工作任务。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全体独立董事在 2022 年能够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以及诚信与勤勉义务;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在决策过程中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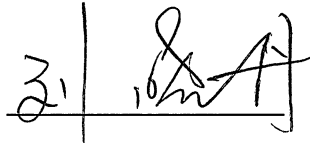
能够做到以其独立客观的立场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全体独立董事对需要董事会决议的事项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对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聘任、绩效考核以及其他可能对被保险人和中小股东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为保持公司持续、健康和稳健发展发挥了实质性作用。

2023年，独立董事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签字：


刘晓丹

陈继忠

林婷懿

胡家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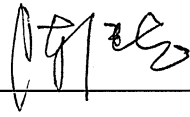
姜旭平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签字：

刘晓丹



陈继忠

林婷懿

胡家骝

姜旭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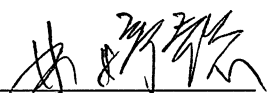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签字：

刘晓丹

陈继忠



林婷懿

胡家骝

姜旭平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签字：

刘晓丹

陈继忠

林婷懿

胡家骥

胡家骥

姜旭平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签字：

刘晓丹

陈继忠

林婷懿

胡家骝



姜旭平

姜旭平